



山西大同大学 教 务 部

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建设点的通知

教务部【2021】56 号

各学院：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8 号）精神、省委省政府关于“三个调整优化”要求和《山西省高等学校一流专业和特色专业群建设实施方案》（晋教高〔2019〕15 号）文件精神，学校决定启动 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1. 所申报专业应为《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1 年版）》已开设的本科专业，且截止 2021 年 7 月有三届及以上毕业生，已经被评为校级一流专业。

2. 所申报专业应达到《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培养质量一流、社会声誉较好。

3. 根据“三个调整优化”精神要求和年度本科专业优化调整工作安排，与办学定位不一致的专业不得申报，被省教育厅列入监控名单的专业不得申报。

二、申报要求

1. 已经批准建设的省级一流专业，应积极申报国家级一流专业；其他有特色、在省内比较优势的专业，在申报省级一流专业的同时，也可以申报国家级一流专业。

2. 各学院要借此申报机会，充分利用我校学科建设平台，整合相同和相近学科资源，充分发挥我校综合性大学的优势，集中力量建设优质专业，打造专业品牌。

3. 各学院在专业建设中要凝练特色，符合学校发展定位和办学方向。要充分体现出我校“地方性、应用型”大学的办学定位，要体现出“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认证和评估理念，要在省内形成比较优势，努力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特、人特我优”。

4.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专业建设工作，向教务部推荐前，要经过党政联席会专题研究，并在院内公示。向教务部推荐的同时，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纪要。

5. 根据省级一流专业评审精神和要求，学校将根据各学院的申报材料，采取专家评审和第三方评价相结合的办法，确定省级一流专业推荐名单。

学校向省教育厅推荐之前，将在教务部网站进行公示。

三、申报材料

本年度申报材料共有四个：《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表》（见附件 1）、《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专业基本状态数据信息表》（见附件 2）、《山西大同大学

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推荐专业汇总表》（见附件 3）、《山西大同大学 2021 年校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汇总表》（见附件 4）。

四、材料报送要求

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材料报送工作全部采用电子版文件网络报送形式。所有电子版材料按专业名称放入同一文件夹制作 WinRAR 压缩包（命名为学院名称+专业名称，文件控制在 100M 以内）报送。

1. 《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表》PDF 版 1 份。

2. 《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专业基本状态数据信息表》Excel 版 1 份。

3. 《山西大同大学 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推荐专业汇总表》WORD 版、PDF 版各 1 份，其中 PDF 版本汇总表需在表头加盖学校公章并生成扫描件。

4. 《山西大同大学 2021 年校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汇总表》WORD 版、PDF 版各 1 份，其中 PDF 版本汇总表需在表头加盖学校公章并生成扫描件。

请各学院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前将申报材料发送至教务部教学研究科。

联 系 人：韩慧雯

联系电话：0352-7158317

电子邮箱：837540264@qq.com

五、说明

1. 全校所有符合条件的专业都应该积极申报，学校将根据省一流专业申报条件，择优推荐省级一流专业。

2. 附件 2 的相关内容，要与评估办上报的基本状态数据库完全一致。各学院可以联系评估办，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库中导出本学院各专业数据。

3. 附件 3、附件 4 相关内容，各学院只填写本学院信息。

附件：

1.  《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表》.docx

2.  《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专业基本状态数据信息表》.docx

3.  《山西大同大学 2021 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推荐专业汇总表》.docx

4.  《山西大同大学 2021 年校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汇总表》.docx

